

2022 年度
烟台市公安局高速公路
交通警察支队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负责研究、分析全市高速公路交通安全形势并制定对策；指挥、协调全市高速公路疏堵保畅工作；指导全市高速公路交警大队依法查处交通违法行为、处理交通事故、维护交通秩序；组织、协调全市高速公路交通警卫工作和跨区域机动执勤任务。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 12 个职能科室，分别是：指挥中心、政工室、肇事处理科、业务指导大队、福山大队、莱山大队、栖霞大队、龙口大队、莱州大队、海阳大队、蓬莱大队、莱阳大队。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烟台市公安局高速公路交通警察支队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902.4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9,535.00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7.1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12.9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09.9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9,909.62	本年支出合计	58	10,057.9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66.7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8.46
	30			61	
总计	31	10,076.39	总计	62	10,076.39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烟台市公安局高速公路交通警察支队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9,909.62	9,902.45					7.1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386.68	9,379.52					7.16
20402	公安	9,386.68	9,379.52					7.16
2040201	行政运行	4,760.38	4,760.38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619.14	4,619.14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7.16						7.1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2.95	312.9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2.95	312.9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5.70	275.7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7.25	37.2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9.98	209.9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9.98	209.9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8.77	138.77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71.22	71.2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烟台市公安局高速公路交通警察支队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057.93	5,303.65	4,754.2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535.00	4,780.72	4,754.29			
20402	公安	9,535.00	4,780.72	4,754.29			
2040201	行政运行	4,760.38	4,760.38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754.29		4,754.29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20.34	20.3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2.95	312.9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2.95	312.9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5.70	275.7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7.25	37.2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9.98	209.9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9.98	209.9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8.77	138.77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71.22	71.2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烟台市公安局高速公路交通警察支队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902.4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9,514.67	9,514.67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12.95	312.9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09.98	209.9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9,902.45	本年支出合计	59	10,037.60	10,037.6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40.8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5.72	5.7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40.87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0,043.32	总计	64	10,043.32	10,043.3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烟台市公安局高速公路交通警察支队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10,037.60	5,283.31	4,754.2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514.67	4,760.38	4,754.29
20402	公安	9,514.67	4,760.38	4,754.29
2040201	行政运行	4,760.38	4,760.38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754.29		4,754.2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2.95	312.9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2.95	312.9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5.70	275.7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7.25	37.2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9.98	209.9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9.98	209.9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8.77	138.7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71.22	71.2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烟台市公安局高速公路交通警察支队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686.7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17.9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736.14	30201	办公费	21.4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424.74	30202	印刷费	0.38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437.06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6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21	310	资本性支出	9.0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95.56	30206	电费	4.7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2.84	30207	邮电费	0.1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9.0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3.34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6.64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5.42	30211	差旅费	14.46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432.6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58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2.36	30214	租赁费	0.08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9.53	30215	会议费	1.00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18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53.16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69.4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6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93.46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14.30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0.17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5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2.59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2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9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4,756.28	公用经费合计						527.0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烟台市公安局高速公路交通警察支队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烟台市公安局高速公路交通警察支队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烟台市公安局高速公路交通警察支队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2.43		41.43	20.93	20.50	1.00	42.43		41.43	20.93	20.50	1.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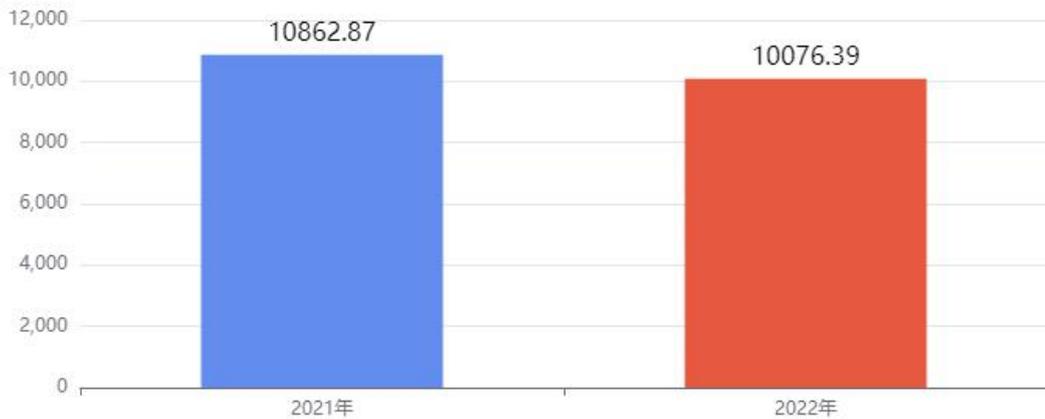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0,076.39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786.48 万元，下降 7.24%。主要是根据财政缩减支出的要求，2022 年高速支队压减部分项目开支。

图1：收入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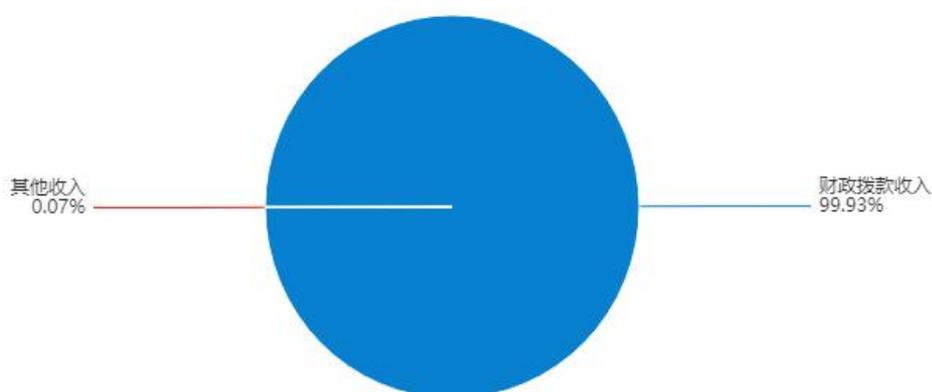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9,909.6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9,902.45 万元，占 99.93%；其他收入 7.16 万元，占 0.07%。

图2：本年收入构成情况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9,902.45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减少 873.58 万元，下降 8.11%。主要是根据财政缩减支出的要求，2022 年高速支队压减部分项目开支。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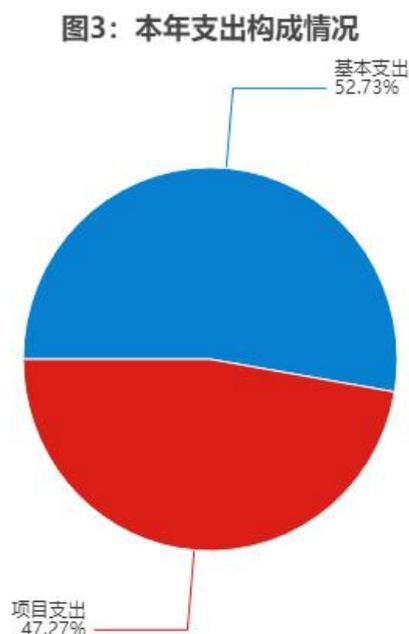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6、其他收入 7.16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增加 5.89 万元，增长 463.78%。主要是 2022 年市局及省厅拨入 6 万元奖励金。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10,057.9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303.65 万元，占 52.73%；项目支出 4,754.29 万元，占 47.27%。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5,303.65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增加 986.57 万元，增长 22.85%。主要是高速支队新转入民警，人员数量增加，人员经费增长。

2、项目支出 4,754.29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减少 1,629.41 万元，下降 25.52%。主要是根据财政缩减支出的要求，2022 年高速支队压减部分项目开支。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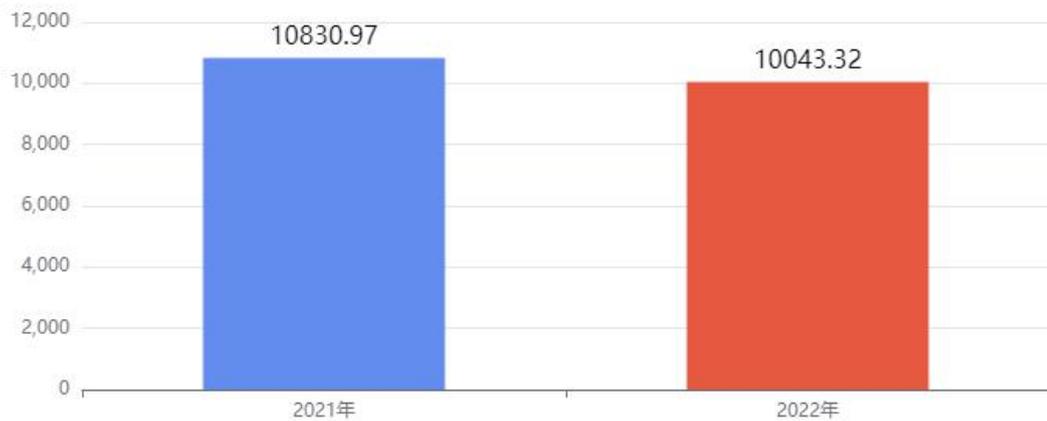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0,043.32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787.65 万元，下降 7.27%。主要是根据财政缩减支出的要求，2022 年高速支队压减部分项目开支。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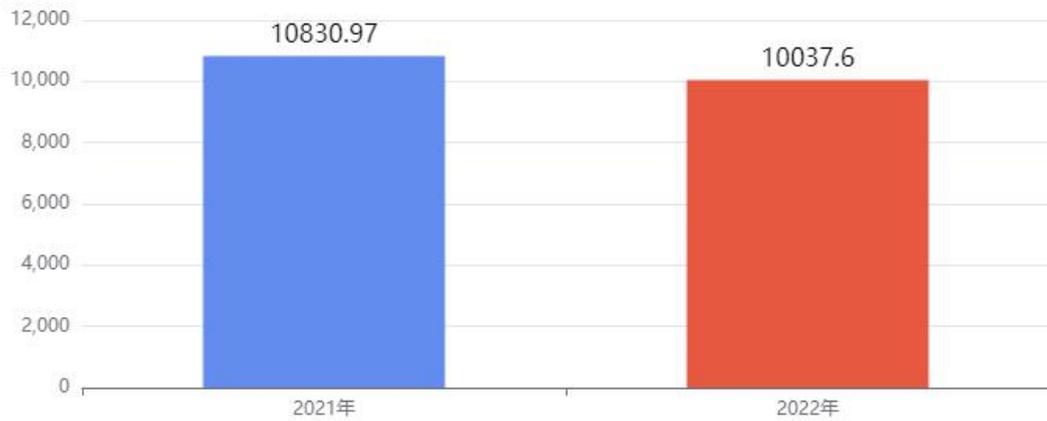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037.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8%。与 2021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793.37 万元，下降 7.33%。主要是根据财政缩减支出的要求，2022 年高速支队压减部分项目开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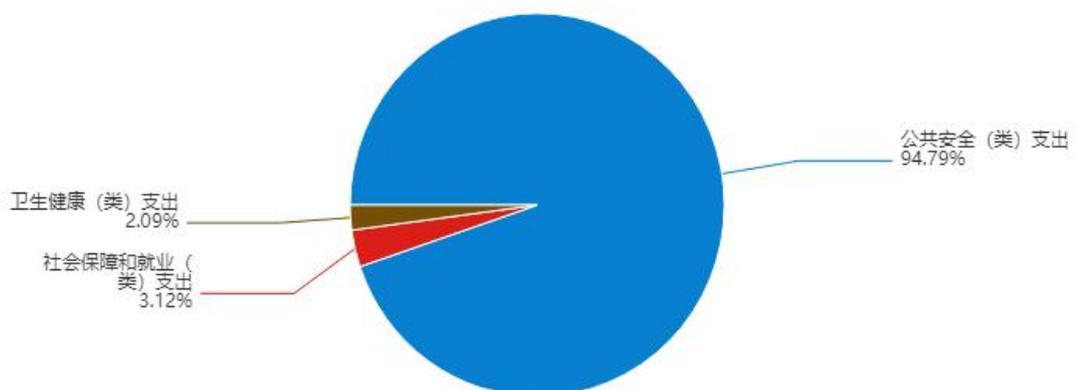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037.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 9,514.67 万元，占 94.7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12.95 万元，占 3.12%；卫生健康（类）支出 209.98 万元，占 2.09%。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8,949.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03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1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新转入人员，以及社保基数调整，年中追加人员经费预算。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3,422.52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60.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9.0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新转入人员，以及社保基数调整，年中追加人员经费预算。

2、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4,936.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54.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3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财政缩减支出的要求，2022 年高速支队压减部分项目开支。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43.4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2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社保基数调整，年中追加各项保险支出预算。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75.5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1.2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职业年金预算数为预算一体化系统根据人员自动生成，年初系统不完善存在问题。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11.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8.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4.9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数量增加，医疗保险费用相应增长，年中追加医疗保险支出预算。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0.86 万元，支出决算为 71.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0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数量增加，医疗保险费用相应增长，年中追加医疗保险支出预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5,283.32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4,756.2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

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 527.0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 42.43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43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无预算。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 41.43 万元，

支出决算为 41.43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20.93 万元，2022 年烟台市公安局高速公路交通警察支队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1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5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保险费、燃料费以及维修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烟台市公安局高速公路交通警察支队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74 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国内接待费 1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省厅及其他地市高速支队的交流学习，共计接待 11 批次、79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27.04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21.44 万元，增长 29.94%，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初财务一体化系统不完善，预算数据未提取人员车辆补助费用。年中追加公用经费。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322.99 万元，其中：政

府采购货物支出 912.9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41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882.9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6.7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882.9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6.74%。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51.81%，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74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3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44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2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 8 个，涉及预算资金 4,423.95 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辅警经费等 1 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2,105 万元。

（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烟台市公安局高速公路交通警察支队 2022 年度市级预算绩效自评的 8 个项目中，

8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通过开展预算绩效自评工作，保障了高速公路日常执勤执法需求，提供了业务装备支持，有效的提高了事故处置能力，降低了高速公路事故发生率。进一步提升了办案效率，促进了社会治安稳定情况大幅提升，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得到了有效保障，人民群众安全感指数有效提升。我支队所有项目均达到了预期目标，未出现与绩效目标偏离较大的项目。

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了2022年度全部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以及辅警经费等1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辅警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2,105万元，执行数为2,10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辅警经费绩效目标完成良好，各项目目标均达到预期要求。

2022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辅警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96.4分，等级为优。

重点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

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

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二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2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单位：烟台市公安局高速公路交通警察支队

序号	项目名称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辅警经费	100.00	优
2	大楼物业和水电费等	98.50	优
3	专项办案费	98.50	优
4	公安专项工作经费	100.00	优
5	装备购置经费	100.00	优
6	服装经费	100.00	优
7	结转政府采购经费	100.00	优
8	购买服务专项经费	99.25	优

注：1. 自评等级：自评得分在 90（含）-100 为“优”，80（含）-90 为“良”，60（含）-80 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2. 表格中两部分的项目总数应与“（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中表述的自评项目数量保持一致。如因项目涉密等原因造成项目数量不一致，需说明。

2022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辅警经费		主管部门	烟台市公安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05	2105	210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05	2105	210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为辅警发放工资、缴纳社保以及部分办公经费支出		及时、足额为辅警发放工资、缴纳社保以及部分办公经费支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辅警人员数量	≤269人	265人	10	10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合规性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工资	按时	按时	15	15	
		成本指标	辅警经费总成本	≤2105万元	2105万元	10	10	
	效益 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提供就业岗位	≤269个	265个	10	10	
			辅警人员工作积极性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辅警工作状态良好	良好	良好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辅警满意度	≥95%	96%	10	10	
	总分		100					

2022年烟台市公安局部门重点项目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辅警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烟台市公安局

实施部门：烟台市公安局高速公路交通警察支队

评价机构：山东恒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目录

摘要	1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立项背景及实施目的	1
(二) 项目预算安排和支出情况	1
(三) 项目主要内容和实施情况	2
二、项目绩效目标	2
三、评价基本情况	3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3
(二) 绩效评价原则、指标体系、方法和标准.....	3
四、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5
(一) 综合评价结论	5
(二) 绩效分析	5
五、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7
六、有关建议	8
正文	9
一、项目基本情况	9
(一) 项目立项	9
(二) 项目预算	9
(三) 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10
二、项目绩效目标	10
三、评价基本情况	11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1
(二) 评价依据	12

(三) 绩效评价原则、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3
(四) 评价人员组成	14
(五)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5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18
(一) 综合评价结论	18
(二) 非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19
(三) 现场评价评价情况分析	19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20
(一) 项目决策情况	20
(二) 项目过程情况	21
(三) 项目产出情况	22
(四) 项目效益情况	23
六、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24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4
八、有关建议	25
附件	26
附件 1-1 调查问卷	26
附件 1-2 调查问卷统计结果	27
附件 2 绩效评价得分表	28
附件 3 问题清单	33

摘要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背景及实施目的

随着经济社会的不断发展，违法犯罪数量猛增，严重冲击着正常社会秩序，在这种形势下警力不足与日益增长的犯罪数量间的矛盾日益突出。因此，需要公安机关招聘警务辅助人员辅助执法，以缓解警力不足的矛盾。警务辅助人员简称“辅警”，警务辅助人员是公安机关一支不可或缺的重要力量，是公安机关破解任务繁重与警力紧张矛盾的现实选择，在协助民警维护社会治安、打击违法犯罪、开展行政管理和服务人民群众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烟台市公安局依据烟台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核定市公安局警务辅助人员招聘计划等有关事项的批复》（烟编办[2017]248号）和《山东省公安机关警务辅助人员管理办法》规定在总量不超过1189名的基础上招聘人员为公安机关警务活动提供辅助支持，工作内容有：治安巡逻检查、卡口值守、维持大型公共活动以及突发事件现场秩序；疏导交通，劝阻、查纠交通安全违法行为，维护交通事故现场秩序；社区管理、特种行业管理和养犬管理；信息采集、数据统计、文字记录等警务保障活动。

（二）项目预算安排和支出情况

烟台市公安局警务辅助人员经费项目2022年年初预算资金为2105万元。项目实际支出2194.45万元，其中，辅警劳务派遣费2116.93万元，辅警奖金77.21万元，商业保险0.31万元。预算执行率100%。预算资金来源于市级财政资金，超出预算部

分由项目实施单位业务费补充。

(三) 项目主要内容和实施情况

1. 项目实施时间：2022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

2. 项目具体内容：保障烟台市公安局高速公路交通警察支队所属269名警务辅助人员保障经费，包括人员劳务派遣费（含层级工资）、年度奖金、商业保险等经费。

二、项目绩效目标

本项目2022年度绩效目标申报表，详见下表1。

表1：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警务辅助人员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	烟台市公安局
项目实施单位	烟台市公安局高速公路交通警察支队		联系电话	3381038
项目期限	2022年1月至2022年12月			
项目资金 (万元)	预算资金：2105万元			
	其中：市级资金：2105万元			
	其他：-			
绩效目标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为辅警发放工资、缴纳社保及部分经费保障		为辅警发放工资、缴纳社保及部分经费保障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辅警人数	=269人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就业岗位	=269人
发挥警务辅助作用			作用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警务工作持续良好	可持续显著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5%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绩效评价目的

为加强财政资金预算管理的科学性，建立健全财政收支绩效评价体系，客观公正地评价项目的预期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评价资金支出效率和综合效果。促进项目单位采取有效措施改进和加强财政专项资金管理，不断提高财政专项资金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通过对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四个方面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了解资金使用总体情况，总结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经验，找出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本项目在资金使用、财务管理、业务管理、实施情况等方面的具体措施建议，最终实现绩效评价成果的有效应用，达到优化财政资源配置的目的。

2. 评价对象和范围

评价对象为烟台市公安局高速公路交通警察支队警务辅助人员经费的使用绩效，涉及支出资金 2105 万元。评价范围为项目烟台市公安局高速公路交通警察支队、劳务合同派遣公司及其警务辅助人员。

(二) 绩效评价原则、指标体系、方法和标准

1. 绩效评价原则

一是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二是公开公正原则：评价结果客观公正，并接受社会公开监督；

三是分级分类原则：根据评价对象特点分类组织实施；

四是绩效相关原则：支出与其产出之间有紧密相关的联系。

2. 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评价为典型的项目支出，所以本次指标设计依据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和《烟台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烟财绩〔2020〕3号）中“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进行设计，其中一、二级指标未做修改，三级指标部分做出个性化修改，一直延伸至四级指标。内容包含绩效评价指标、指标数值、指标解释、评价标准、数据来源、取数方式。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重点关注产出和效益，其次关注过程，据此思路，本指标体系一级指标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权重分别为19%、21%、30%、30%。

3. 评价方法

评价方式分为非现场评价和现场评价，本项目采用非现场评价和现场评价相结合的方式的综合评价。首先要求项目实施部门提供评价所需的书面资料，评价小组对书面资料进行审阅、分析、汇总后形成书面评价意见并提出现场评价方案。现场评价主要采用访谈、问询、实地核查、发放调查问卷等方式，重点关注书面评价发现问题以及实地核查绩效目标完成程度。

4. 评价标准

本次评价标准主要采用计划标准和历史标准①计划标准，是

指以预先制定辅警人员数量的目标、计划、预算、薪资定额等数据作为评价的标准。②历史标准，是指参照同类指标的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四、 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

通过评价，项目综合得分 **96.4** 分，绩效评价结论等级为**优**。

具体评分情况如下表 2：

表 2：综合评定得分表

指标	决策	过程	产出	效益	合计
分值	19	21	30	30	100
综合评定得分	19	20	29.8	27.6	96.4
得分率	100%	95.24%	99.33%	92%	96.4%

（二）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分为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三方面。

项目立项方面：项目立项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烟台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核定市公安局警务辅助人员招聘计划等有关事项的批复》（烟编办[2017]248号）和《山东省公安机关警务辅助人员管理办法》规定，立项依据充分、必要、合理。

绩效目标设置：符合国家辅警政策和发展规划，绩效目标与预算资金相匹配，与业绩水平相符合。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绩效目标合理明确。

资金投入方面：项目预算编制科学合理，薪资标准严格执行《烟台市市公安局警务辅助人员薪酬管理规定（试行）》的定额标

准，资金支付依据充分合理。

2. 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包括**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方面。

资金管理方面：预算资金 2105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2105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资金到位率” 指标得满分；预算资金实际执行 2194.45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执行率” 指标不扣分。资金使用符合财务管理规定，资金拨付具有完整的流程和手续，资金的拨付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资金使用有效性” 、 “资金使用规范性” 不扣分。

组织实施方面：项目管理制度健全主管部门和实施单位相机制定了《烟台市公安机关警务辅助人员行为规范（试行）》、《烟台市公安机关警务辅助人员责任追究规定（修订版）》、《烟台市公安机关警务辅助人员考核实施细则（修订版）》、《烟台市公安局高速公路交通警察支队警务辅助人员考核实施细则（修订版）》等规定以强化管理。项目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不够完善，缺少事中监控及时纠偏人员减少未及时补充、“绩效管理” 扣 1 分。

3. 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三方面。

产出数量和产出质量方面：产出数量以 “辅警人数完成率” 指标来衡量，由于项目实施单位采取严格的考核制度，人员淘汰更替造成数量指标未达到目标值的 269 人，实际人数为 265 人，数量指标完成率为 98.51%，相应指标扣 0.2 分。质量指标 100% 发放准确。指标得满分。

产出时效方面：根据合同约定，按月由项目实施单位向劳务派遣公司支付资金，劳务派遣公司按月及时将薪资发放至警务辅助人员。“产出实效指标”得满分。

4. 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包括社会效益、满意度两个方面，效益指标完成良好。

社会效益指标是由专家依据评价资料、现场评价信息、调查问卷反馈信息综合打分得出。满意度指标得分依据调查问卷统计结果得出。

社会效益方面：提供就业岗位方面，由于人员未达到绩效目标值相应扣减1分。在发挥警务辅助作用方面效果显著，项目的实施对于缓解警力不足，协助民警维护社会治安、打击违法犯罪、开展行政管理和服务人民群众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可持续影响方面，警务辅助人员在公安机关警务工作的可持续作用方面较为显著。

满意度方面：经过问卷调查，项目总体满意度为96.48%。

五、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辅警人员不足时未及时补充到位

由于警务辅助人员工作性质特殊，其不具备执法资格但是由公安机关管理、不具有人民警察身份但又开展辅助性警务工作。为了充分调动辅警工作积极性，烟台市公安局高速公路交通警察支队依据《山东省公安机关警务辅助人员管理办法》规定“谁使用、谁管理、谁负责”的原则，加强对警务辅助人员的管理，保障和监督警务辅助人员依法开展工作，对辅警人员的招录、使用、

监督和考核实施动态管理。采取优胜劣汰，对于考核不合格的不予聘用或退回劳务派遣公司，造成 2022 年辅警实际人数为 265 人，未达到设定的目标值 269 人，人员不足时也未采取相应措施及时补充辅警数量，人员不足易影响到警务辅助工作的顺利开展。

六、有关建议

为更好的保障警务辅助工作及时补充人员

建议项目实施单位根据工作需求，依据人民警察与警务辅助人员的配置比例，科学合理的控制警务辅助人员规模，依据每年辅警人员的淘汰比率设定年初目标值，人员淘汰不足时及时补充，以更好的发挥警务辅助效能，协助人民警察维护社会治安、打击违法犯罪、服务人民群众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正文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

随着经济社会的不断发展，违法犯罪数量猛增，严重冲击着正常社会秩序，在这种形势下警力不足与日益增长的犯罪数量间的矛盾日益突出。因此，需要公安机关招聘警务辅助人员辅助执法，以缓解警力不足的矛盾。警务辅助人员简称“辅警”，警务辅助人员是公安机关一支不可或缺的重要力量，是公安机关破解任务繁重与警力紧张矛盾的现实选择，在协助民警维护社会治安、打击违法犯罪、开展行政管理和服务人民群众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烟台市公安局依据烟台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核定市公安局警务辅助人员招聘计划等有关事项的批复》（烟编办[2017]248号）和《山东省公安机关警务辅助人员管理办法》规定在总量不超过1189名的基础上招聘人员为公安机关警务活动提供辅助支持，工作内容有：治安巡逻检查、卡口值守、维持大型公共活动以及突发事件现场秩序；疏导交通，劝阻、查纠交通安全违法行为，维护交通事故现场秩序；社区管理、特种行业管理和养犬管理；信息采集、数据统计、文字记录等警务保障活动。

（二）项目预算

烟台市公安局警务辅助人员经费项目2022年年初预算资金为2105万元。项目实际支出2194.45万元，其中，辅警劳务派遣费2116.93万元，辅警奖金77.21万元，商业保险0.31万元。

预算执行率 100%。预算资金来源于市级财政资金，超出预算部分 89.45 万余由项目实施单位业务费补充。

（三）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1. 项目实施时间：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2. 项目具体内容：保障烟台市公安局高速公路交通警察支队所属 269 名警务辅助人员保障经费，包括人员劳务派遣费（含层级工资）、年度奖金、商业保险等经费。

（四）项目组织管理

项目实施单位及各自职责：

1. 烟台市公安局

监督指导项目实施。

2. 烟台市公安局高速公路交通警察支队

负责项目实施以及资金的申请和支付。

3. 烟台东大劳动事务服务中心

负责人员的派遣、管理和发放薪资。

二、项目绩效目标

本项目 2021 年度绩效目标申报报表，详见下表 3。

表 3：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警务辅助人员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	烟台市公安局
项目实施单位	烟台市公安局高速公路交通警察支队	联系电话	3381038
项目期限	2022 年 1 月至 2022 年 12 月		
项目资金	预算资金：2105 万元		

(万元)	其中：市级资金：2105 万元			
	其他：-			
绩效目标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为辅警发放工资、缴纳社保及部分经费保障		为辅警发放工资、缴纳社保及部分经费保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辅警人数	=269 人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就业岗位	=269 人
			发挥警务辅助作用	作用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警务工作持续良好	可持续显著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5≥%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绩效评价目的

为加强财政资金预算管理的科学性，建立健全财政收支绩效评价体系，客观公正地评价项目的预期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评价资金支出效率和综合效果。促进项目单位采取有效措施改进和加强财政专项资金管理，不断提高财政专项资金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通过对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四个方面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了解资金使用总体情况，总结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经验，找出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本项目在资金使用、财务管理、业务管理、实施情况等方面的具体措施建议，最终实现绩效评价

成果的有效应用，达到优化财政资源配置的目的。

2. 评价对象和范围

评价对象为烟台市公安局高速公路交通警察支队警务辅助人员经费的使用绩效，涉及支出资金 2105 万元。评价范围为项目烟台市公安局高速公路交通警察支队、劳务合同派遣公司及其警务辅助人员。

本次绩效评价是对预算单位提交的相关资料进行书面评审的基础上，对项目完成情况、绩效目标完成进行书面评审，同时进行现场评价。

评价时段的确定：本次绩效评价的时段为 2023 年 5 月 25 日至 2023 年 6 月 25 日。

（二）评价依据

- （1）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 （2）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地方各级党委和政府重点任务要求；
- （3）部门职责相关规定；
- （4）相关行业政策、行业标准及专业技术规范；
- （5）预算管理制度及办法，项目及资金管理办、财务和会计资料；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烟发〔2020〕

8号)；

《烟台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
(烟财绩〔2020〕3号)；

《山东省公安机关警务辅助人员管理办法》；

《烟台市公安机关警务辅助人员行为规范(试行)》(烟公政〔2021〕15号)；

《烟台市公安机关警务辅助人员考核实施细则(修订版)》
(烟公通〔2021〕80号)；。

(三)绩效评价原则、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 绩效评价原则

一是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二是公开公正原则：评价结果客观公正，并接受社会公开监督；

三是分级分类原则：根据评价对象特点分类组织实施；

四是绩效相关原则：支出与其产出之间有紧密相关的联系。

2. 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评价为典型的项目支出，所以本次指标设计依据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烟台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烟财绩〔2020〕3号)中“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进行设计，其中一、二级指标未做修改，三级指标部分作出个性化修改，一直延伸至四级指标。内容包含绩效评价指标、指标数值、指标解释、评价标准、数据来源、取数方式。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重点关注产出和效益，其次关注过程，据此思路，本指标体系一级指标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权重分别为 19%、21%、30%、30%。

3. 评价方法

评价方式分为非现场评价和现场评价，本项目采用非现场评价和现场评价相结合的方式的综合评价。首先要求项目实施单位提供评价所需的书面资料，评价小组对书面资料进行审阅、分析、汇总后形成书面评价意见并提出现场评价方案。现场评价主要采用访谈、问询、实地核查、发放调查问卷等方式，重点关注书面评价发现问题以及实地核查绩效目标完成程度。

4. 评价标准

本次评价标准主要采用计划标准和历史标准①计划标准，是指以预先制定辅警人员数量的目标、计划、预算、薪资定额等数据作为评价的标准。②历史标准，是指参照同类指标的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四）评价人员组成

烟台市公安局警务辅助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小组由 9 名工作人员组成，均由丰富的预算绩效管理从业人员和财务专业人员组成，人员分工见表 4。

表 4 评价小组成员及分工

序号	姓名	性别	所学专业	分工
1	陶进文	男	工业企业管理、注册会计师	小组负责人
2	牟麗	女	会计学、注册会计师	小组成员

序号	姓名	性别	所学专业	分工
3	沈丽娟	女	财务管理、注册会计师	小组成员
4	毕英俊	女	物业管理、注册会计师	小组成员
5	孙心意	男	财务管理、注册会计师	小组成员
6	谭小燕	女	财务管理、注册会计师	小组成员
7	吴振友	男	会计学	小组成员
8	邹美妍	女	会计学	小组成员
9	马敏	女	会计学	小组成员

（五）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评价时间

本次绩效评价时间初步计划为 2023 年 5 月 25 日至 6 月 25 日。绩效评价工作共分为前期准备、评价实施阶段、报告形成阶段。绩效评价人员在保证项目质量的同时，还需要确保项目的完成进度符合委托方的要求。

2. 主要工作进程安排

（1）前期准备（2023 年 5 月 25 日-6 月 2 日）

包括下达绩效评价通知、成立评价工作组、收集资料、制定评价实施方案等。

①下达项目绩效评价通知书。本次项目由烟台市公安局通知本项目实施单位烟台市公安局高速公路交通警察支队。

②成立评价工作组。充分考虑人员结构、业务能力素质、利益关系回避、成员稳定性等因素，成立由相关行业的专业人员组

成的评价工作组。工作组成员专业结构及业务能力必须满足项目评价工作需要。

③与项目实施单位沟通项目情况

评价小组与项目实施单位首先进行了初步沟通，了解项目实施情况，补充下发了详细的个性资料清单，并明确其他需要项目实施单位配合的事项。

④制定评价实施方案。在调研、了解评价项目及相关单位基本情况的基础上，与烟台市公安局共同研究拟订评价实施方案。实施方案主要包括评价对象、评价依据、评价方法、评价指标体系、工作流程、评价工作人员、时间安排、满意度调查问卷、工作纪律等内容。

(2) 组织实施（2023年6月2日-6月12日）

第三方评价采取现场评价的方式。

①了解项目总体情况，提出现场评价意见。对项目实施单位报送的基础数据和相关资料进行核实和全面分析。

②现场评价。组织相关专家组成现场评价工作组，对项目进行现场核查评价，主要包括：

a. 听取情况介绍。听取项目实施单位对评价对象的目标设定及完成程度，组织管理和考核制度建立健全及落实情况，预算支出执行情况，财务管理状况，人员管理情况，项目产出和效益等情况介绍。

b. 实地考察。对项目产出的数量、质量等进行查验，对产出的效果进行了解。

c. 数据核查。根据项目实施单位填报的数据，围绕建立和健

全制度情况、制度和管理责任落实情况、资金使用情况、项目产出和效果，通过查阅相关资料等手段，对项目实施单位数据进行检查和核实。

d. 问卷调查。通过对受益对象发放调查问卷的方式，了解相关情况。调查问卷数量要适中，基本能够反映受益对象的满意程度。

项目资料收集阶段，不对资料内容进行定性。采集的评价数据和资料经被评价项目相关单位负责人现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记入评价工作底稿。

(3) 综合评价（2023年6月13日-6月16日）

① 汇总整理绩效评价工作底稿。对现场评价工作底稿、相关资料进行整理，形成系统、完整的评价资料体系。

② 实施评价指标分析。对项目资料、数据进行分析，汇总、计算项目绩效结果，对照绩效目标或事先设定的标准进行分析，对项目绩效完成情况进行说明，给出相关原因分析。

③ 满意度调查分析。评价小组针对本项目受益对象开展满意度调查，得出满意度调查结果。

④ 形成绩效评价问题清单。根据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详列项目评价中发现的问题。

⑤ 形成绩效评价结果。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在项目进行全面分析后形成初步分析结论，由项目经理召开综合评价会议，本着客观、公正、准确的原则，对项目绩效情况进行综合评分，针对评价发现的问题提出意见建议，形成综合绩效评价结果。评价结果包括综合评分和评级，一般分为四个级别：90分(含)-100分为

优；80分(含)-90分为良；60分(含)-80分为中；0(含)-60分为差。

(4) 撰写与提交绩效评价报告(2023年6月17日-6月25日)

①撰写报告。按照规定要求和文本格式撰写评价报告，并做到数据真实准确、内容完整、依据充分、分析透彻、结论准确、建议可行。

②提交报告。评价报告初稿撰写完成后，就文本的真实性、完整性征询书面修改意见。参考项目相关单位意见对评价报告进行修改和完善，在规定时间内将各单位书面修改意见、报告修改情况及评价报告终稿提交烟台市公安局。

(5) 归集档案

需要存档的文件包括(不限于此)：评价项目基本情况和相关文件、评价工作方案、委托评价协议(合同)、基础数据报表、数据核查确认报告及相关证明材料、评价工作底稿及附件、调查问卷、调查问卷统计结果和报告、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结果、专家组评审意见、绩效评价报告等。档案由专人管理，分类分科整理，编制目录清单，集中妥善保管。严格执行档案使用登记制度，签字确认责任到人。纸质档案资料保存期限为5年。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一) 综合评价结论

由于现场评价范围100%全覆盖，现场和非现场评价结果一致，其评价综合得分**96.4**分，绩效评价结论等级为**优**。具体评分情况如下表5。

表 5：综合评定得分表

指标	决策	过程	产出	效益	合计
分值	19	21	30	30	100
综合评定得分	19	20	29.8	27.6	96.4
得分率	100%	95.24%	99.33%	92%	96.4%

（二）非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1. 非现场评价采用书面评审的方法，由财务、公共管理等方面的专家依据被评价单位提供资料进行分析与评分，最后汇总得出各项的书面评审得分。专家的书面评审结果将充分反映专家的专业判断与分析，并与资金使用单位自评形成对照，从中发现差异与问题，并为现场评价重点核查提供依据。

2. 非现场评价通过网上问卷调查方式对项目产出、效果情况进行了解，对满意度情况进行调查。

（三）现场评价评价情况分析

1. 现场评价过程

评价组根据项目自身特点，对项目预算单位烟台市公安局高速公路交通警察支队进行了现场评价，现场评价范围全涵盖涉及资金 2105 万元，占项目资金总额 100%。

2. 现场评价内容

（1）核查产出真实性、准确和完整性。听取项目实施单位对评价对象的目标设定及完成程度，组织管理和考核制度建立健全及落实情况，预算支出执行情况，资金管理状况，项目产出和效益等情况介绍。

（2）核查项目实施流程和监督考核管理。主要对项目日常

管理和考核结果应用情况进行核查，进行满意度问卷调查，对项目的完成情况进行评价。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指标 19 分，综合得分 19 分，得分率 100%。

项目决策分为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三方面。

项目立项方面：项目立项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烟台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核定市公安局警务辅助人员招聘计划等有关事项的批复》（烟编办[2017]248 号）和《山东省公安机关警务辅助人员管理办法》规定，立项依据充分、必要、合理。

绩效目标设置：符合国家辅警政策和发展规划，绩效目标与预算资金相匹配，与业绩水平相符合。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绩效目标合理明确。

资金投入方面：项目预算编制科学合理，薪资标准严格执行《烟台市市公安局警务辅助人员薪酬管理规定（试行）》的定额标准，资金支付依据充分合理。得分表见表 6。

表 6：项目决策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分值	得分
项目决策 (19 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的必要性	2	2
			项目立项内容的合理性	2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申请程序的合规性	2	2
			审批资料的规范性	2	2
			事前工作的有效性	2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的相关性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合理性	绩效目标的业绩水平相符性	1	1	
			绩效目标与预算的匹配性	1	1	
		绩效指标 明确性	绩效目标细化程度	1	1	
			绩效目标量化程度	1	1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 科学性	论证科学性	1	1	
			预算合理性	1	1	
		资金分配 合理性	分配依据充分性	1	1	
			分配额度合理性	1	1	
	合计				19	19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指标 21 分，综合得分 20 分，得分率 95.24%。

项目过程包括**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方面。

资金管理方面：预算资金 2105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2105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资金到位率” 指标得满分；预算资金实际执行 2194.45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执行率” 指标不扣分。资金使用符合财务管理规定，资金拨付具有完整的流程和手续，资金的拨付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资金使用有效性”、“资金使用规范性”不扣分。

组织实施方面：项目管理制度健全主管部门和实施单位相机制定了《烟台市公安机关警务辅助人员行为规范（试行）》、《烟台市公安机关警务辅助人员责任追究规定（修订版）》、《烟台市公安机关警务辅助人员考核实施细则（修订版）》、《烟台市公安局高速公路交通警察支队警务辅助人员考核实施细则（修订

版)》等规定以强化管理。项目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不够完善,缺少事中监控及时纠偏人员减少未及时补充、“绩效管理”扣1分。得分表见表7。

表 7: 项目过程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分值	得分
项目过程 (21分)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资金到位率	2	2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2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资金使用有效性	2	2
			资金使用规范性	2	2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管理制度完整性	2	2
			管理制度合规性	2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制度执行规范性	3	3
			强化管理	3	3
			绩效管理	3	2
	合计				21

(三) 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指标 30 分,综合得分 29.8 分,得分率 99.33%。

项目产出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三方面。

产出数量和产出质量方面: 产出数量以“辅警人数完成率”指标来衡量,由于项目实施单位采取严格的考核制度,人员淘汰更替造成数量指标未达到目标值的 269 人,实际人数为 265 人,数量指标完成率为 98.51%,相应指标扣 0.2 分。质量指标 100% 发放准确。指标得满分。

产出时效方面: 根据合同约定,按月由项目实施单位向劳务

派遣公司支付资金，劳务派遣公司按月及时将薪资发放至警务辅助人员。“产出实效指标”得满分。得分表见表 8。

表 8: 项目产出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分值	得分
项目产出 (30分)	产出数量	完成率	辅警人数	10	9.8
	产出质量	准确率	发放薪资准确率	10	10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成果交付及时性	5	5
			进度合理性	5	5
合计				30	29.8

(四) 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指标 30 分，综合得分 27.6 分，得分率 92%，

项目效益包括社会效益、满意度两个方面，效益指标完成良好。

社会效益指标是由专家依据评价资料、现场评价信息、调查问卷反馈信息综合打分得出。满意度指标得分依据调查问卷统计结果得出。

社会效益方面：提供就业岗位方面，由于人员未达到绩效目标值相应扣减 1 分。在发挥警务辅助作用方面效果显著，项目的实施对于缓解警力不足，协助民警维护社会治安、打击违法犯罪、开展行政管理和服务人民群众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可持续影响方面，警务辅助人员在公安机关警务工作的可持续作用方面较为显著。

满意度方面：经过问卷调查，项目总体满意度为 96.48%。

得分表见表 9。

表 9: 项目效益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分值	得分
项目效益 (29 分)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提供就业岗位	7	6
			发挥警务辅助作用	7	7
			可持续影响	6	5
		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10	9.6
合计				30	27.6

六、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2022 年烟台市公安局高速公路交通支队强化警务辅助人员的管理，依据制定的各项管理考核制度，对警务辅助人员实施优胜劣汰，不断提高警务辅助人员责任担当。所属警务辅助人员恪尽职守，积极协助公安机关和公安民警履行好捍卫政治安全、维护社会安定、保障人民安宁的新时代使命任务。锐意进取、奋勇争先，在维护社会稳定、有效打击犯罪、做好疫情防控等方面做出了突出贡献，2022 年度 2 名三星辅警获得省公安厅政治部嘉奖、5 名辅警获得市公安局“冬奥会、疫情防控”奖励、2 名一星辅警和 1 名二星辅警获得市公安局“二十大安保”表彰、24 名一星辅警获“建党一百周年”通报表彰、9 名二星辅警获得市公安局年度优秀辅警表彰，忠诚践行新时代辅警队伍任务使命。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辅警人员不足时未及时补充到位。由于警务辅助人员工作性质特殊，其不具备执法资格但是由公安机关管理、不具有人民警

察身份但又开展辅助性警务工作。为了充分调动辅警工作积极性，烟台市公安局高速公路交通警察支队依据《山东省公安机关警务辅助人员管理办法》规定“谁使用、谁管理、谁负责”的原则，加强对警务辅助人员的管理，保障和监督警务辅助人员依法开展工作，对辅警人员的招录、使用、监督和考核实施动态管理。采取优胜劣汰，对于考核不合格的不予聘用或退回劳务派遣公司，造成 2022 年辅警实际人数为 265 人，未达到设定的目标值 269 人，人员不足时也未采取相应措施及时补充辅警数量，人员不足易影响到警务辅助工作的顺利开展。

八、有关建议

为更好的保障警务辅助工作及时补充人员。建议项目实施单位根据工作需求，依据人民警察与警务辅助人员的配置比例，科学合理的控制警务辅助人员规模，依据每年辅警人员的淘汰比率设定年初目标值，人员淘汰不足时及时补充，以更好的发挥警务辅助效能，协助人民警察维护社会治安、打击违法犯罪、服务人民群众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附件

附件 1-1 调查问卷

烟台市公安局警务辅助人员经费项目调查问卷

您好，为充分了解烟台市公安局警务辅助人员经费项目工作完成情况，进行相关的绩效评价，制定此调查问卷。本调查问卷不需填写姓名，请在您认为符合实情的选项前的“□”内打“√”或填写相应内容。请如实填写，多谢您的支持与协助！

1. 请问您是烟台市公安局警务辅助人员吗？

是 否

2. 警务辅助人员为缓解警力不足，在协助民警维护治安、打击犯罪、服务群众方面作用显著吗？

非常显著 显著
一般 不显著 非常不显著。

3. 您认为，警务辅助人员对公安机关发挥职能有可持续促进作用吗？

很有作用 有些作用
作用一般 作用很小 完全没作用

4. 您对烟台市公安局警务辅助人员经费项目的实施满意吗？

非常满意 满意 一般 不太满意 很不满意

5. 您对烟台市公安局警务辅助人员经费项目有何意见或建议？

感谢您的支持，祝您生活愉快！

附件 1-2 调查问卷统计结果

满意度调查问卷统计分析表

项目/ 内容	调查总 人数	非常满意 人数	满意 人数	一般 人数	不太满意 人数	很不满意 人数	得分 百分比
满意度	100	84	16	0	0	0	96%

评分标准：分值比重为非常满意 100 分，满意 75 分，一般满意 50 分，不太满意 25 分，很不满意 0 分。

附件 2 绩效评价得分表

烟台市公安局警务辅助人员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综合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依据	依据来源	证据收集方式
决策 (19分)	项目立项 (10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4分)	项目立项的必要性(2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警务辅助人员招聘计划和政策要求。符合得2分,	2	-	国家相关法律法规、项目主管部门制定的规划、方案等,项目单位制定的实施方案、申请文件等	案卷研究、互联网检索、项目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
			项目立项内容的合理性(2分)	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的购买服务范围;是否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	2	-			
		立项程序规范性(6分)	申请程序的合规性(2分)	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符合得2分,不符合得0分。	2	-	国家相关法律法规、项目主管部门制定的规划、方案等,项目单位制定的实施方案、申请文件等	案卷研究、互联网检索、项目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	
			审批资料的符合性(2分)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审批文件、材料是否规范,符合相关要求。符合、规范得2分,不符合、不规范得0分。	2			-
			事前工作的有效性(2分)	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论证、事前绩效评估等评估评审工作。符合得2分,基本符合得1分,不符合得0分。	2	-			

绩效目标(5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3分)	绩效目标的相关性(1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	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相关得1分,基本相关得0.5分,不相关得0分。	1	-	绩效目标申报表、实施方案、预算批复文件	案卷研究、互联网检索、项目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
		绩效目标的充分性(1分)	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符合得1分,基本符合得0.5分,不符合得0分。	1	-		
		绩效目标与预算的匹配性(1分)		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匹配得1分,基本匹配得0.5分,不匹配得0分。	1	-		
	绩效指标明确性(2分)	绩效目标细化程度(1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细化得1分,每一项不够细化扣0.2分,扣完为止。	1	-	绩效目标申报表、实施方案或规划、预算批复文件	案卷研究、互联网检索、项目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
		绩效目标量化程度(1分)		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完全量化得1分,基本量化得0.5分,无量化指标得	1	-		
	资金投入(4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2分)	论证科学性(1分)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符合得1分,基本符合得0.5分,不符合得0分。	1	-	绩效目标申报表、实施方案、预算批复文件、项目单位制定的相关制度、财务凭证
预算合理性(1分)				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合理匹配。合理得1分,基本合理得0.5分,不合理得0分。	1	-		

		资金支付合理性(2分)	支付依据充分性(1分)	项目预算资金支付进度是否有测算依据,用以反映	预算资金分配支付依据是否充分。充分得1分,基本充分得0.5分,不充分得0分。	1	-	绩效目标申报表、实施方案、预算批复文件、项目单位制定的相关制度、财务凭证	案卷研究、项目单位提交的资料、现场核查、凭证分析
			支付额度合理性(1分)	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资金支付的进度、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是否相适应。合理得1分,基本合理得0.5分,不合理、不相适应得0分。	1	-		
过程 (21分)	资金管理(8分)	资金到位率(2分)	资金到位率(2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	指标分值=资金到位率 Y*指标满分值 2分,得分不超过2分。	2	-	指标文、预算批复文件、项目单位制定的相关制度、财务凭证	案卷研究、项目单位提交的资料、现场核查、凭证分析
			预算执行率(2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指标分值=预算执行率 Y*指标满分值 2分,得分不超过2分。	2	-		
		资金使用合规性(4分)	资金使用有效性(2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完全符合得2分,每缺少	2	-	绩效目标申报表、实施方案、预算批复文件、项目单位签订的采购合同、项目单位制定的相关制度、财务凭证	案卷研究、项目单位提交的资料、现场核查、凭证分析
			资金使用规范性(2分)	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资金的拨付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资金拨付不合规的,每发现一处扣0.2	2	-		
	组织实施(13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4分)	管理制度完整性(2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组织管理、考核制度。完整全面得2分,基本全面得1分,不完整、不全面得0分。	2	-	绩效目标申报表、实施方案、预算批复文件、项目单位	案卷研究、项目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现场核

			管理制度合规性 (2分)	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实施保障情况。	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合法、合规得2分, 不合法、不合规得0分。	2	-	制定的相关制度	查案卷研究
		制度执行有效性 (9分)	制度执行规范性 (3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 管理考核是否有效执行, 用以反映	是否遵守制定了管理细则, 并严格执行, 考核结果应用充分。全部符合得3分, 每少一项扣1分, 扣完为止。	3	-	项目单位制定的相关制度、考核细则等材料档案	项目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问询、现场核查
	强化管理 (3分)		项目实施是否具有动态管理, 对人员管理监督检查机制。	项目实施过程中具有动态服务机制, 对人员实施优胜劣汰, 强化管理纪律优良。全部符合得3分, 每少一项扣1分, 扣完为止。	3	-	项目相关管理办法、访谈、记录台账	案卷研究、互联网查询	
	绩效管理 (3分)		对项目是否开展全过程绩效管理的情况进行评价。	项目实施了事中绩效监控, 及时纠偏、事后绩效自我评价。成效显著得3分, 成效一般得1-2分, 未开展、无成效得0分。	2	绩效管理应用不够显著。	绩效管理资料	项目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	
	产出数量 (10分)		完成率 (10分)	辅警人数 (10分)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内容	指标分值=实际完成率 Y*指标满分值 10分, 得分不超过10分。	9.8	产出数量完成率为98.51%, 指标相应扣分。	绩效目标申报表、自评资料、实施方案、项目单位签订的采购合同
产出 (30分)	产出质量 (10分)	准确率 (10分)	发放薪资准确率 (10分)	项目完成的准确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	指标分值=准确 Y*指标满分值 10分, 得分不超过10分。	10	-	绩效目标申报表、自评资料、实施方案、项目单位签订的劳务合同	案卷研究、项目单位提交的资料、现场核查、凭证分析
	产出时效 (10分)	完成及时性 (10分)	资金支付及时性 (5分)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	指标分值=完成及时率 Y*指标满分值 5分, 得分不超过5分。	5	-	实地核查资料、项目单位签订的合同等资料	案卷研究、项目单位提交的资料、现场核查

			进度合理性 (5分)	对项目实施进度的合理性进行评价。	项目整体进度实施的合理性情况：合理得5分；基本合理，得1-4分；不合理，得0分。	5	-		
效益 (30分)	项目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 (20分)	提供就业岗位 (7分)	提供社会人员就业的情况进行评价	项目实施后，可为社会人员就业提供就业岗位。非常显著得(6, 7]分，显著得(4, 6]分，一般得(1, 4]分，较差得[0, 1]	6	人员产出数量未达标，提供就业岗位社会效益较显著。	专家评分	案卷研究、问卷调查、电话调查、现场访谈、社会调查
			发挥警务辅助作用 (7分)	项目发挥警务辅助的作用进行评价。	项目实施后，辅警可协助民警执法、维持公共安全有助于公安机关更好的发挥职能作用，非常显著得(6, 7]分，显著得(4, 6]分，	7	-		
			可持续影响 (6分)	项目实施对警务工作的可持续影响进行评价。	项目实施对警务工作可保持良好的影响，非常显著得(5, 6]分，显著得(3, 5]分，一般得(1, 3]分，较差得[0, 1]	5	对警务工作的可持续影响较显著	绩效自评资料、专家打分	问卷调查、现场访谈、社会调查、专家评审
			满意度 (10分)	受益对象满意度(10分)	项目受益人的满意程度。	满意度得分	9.6	满意度问卷调查96%。	问卷调查
合计						96.4	-		

附件 3 问题清单

烟台市公安局警务辅助人员经费项目问题清单

问题分类	序号	项目责任单位	问题描述
项目产出存在的问题	1	烟台市公安局高速公路交通警察支队	辅警人员不足时未及时补充到位，人员不足时也未采取相应措施及时补充辅警数量，人员不足易影响到警务辅助工作的顺利开展。